

現

創作文庫

沈從文選集

上海萬象書屋印行

全書精裝五十二册實價國幣四元 概不零售

現代創作文庫

· 第五十輯 ·

沈從文選集

售 實

角 二 幣 國

~~~~~  
費寄加酌埠外  
~~~~~

者 選 編

憂忘葉·泗泥徐

者 版 出

屋書象萬海上

~~~~~  
處 售 經 總

路 馬 四 海 上

店 書 央 中

現代創作文庫

· 第十二輯 ·

- |     |       |      |       |
|-----|-------|------|-------|
| 第一輯 | 魯迅選集  | 第十一輯 | 鄭振鐸選集 |
| 第二輯 | 郭沫若選集 | 第十二輯 | 王統照選集 |
| 第三輯 | 郁達夫選集 | 第十三輯 | 田漢選集  |
| 第四輯 | 周作人選集 | 第十四輯 | 老舍選集  |
| 第五輯 | 葉紹鈞選集 | 第十五輯 | 沈從文選集 |
| 第六輯 | 徐志摩選集 | 第十六輯 | 茅盾選集  |
| 第七輯 | 王獨清選集 | 第十七輯 | 魯彥選集  |
| 第八輯 | 張資平選集 | 第十八輯 | 巴金選集  |
| 第九輯 | 冰心選集  | 第十九輯 | 丁玲選集  |
| 第十輯 | 廬隱選集  | 第二十輯 | 張天翼選集 |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四月初版

## 現代創作文庫序

有一個不可否認的事實——自從「五四」以來，「新文學」的創作雖已奠定了它的基礎，但它的讀者至今還被限制在所謂小智識份子羣裏。一般遺老遺少固然不屑看它，一般店員、學徒、小市民、工人以及農民等等，却也「不能」看到它。

這一個事實遂使新文學創作物的發行可憐到平均每種印不過三千，而封神榜、三國志却印行不衰，江湖奇俠傳、啼笑姻緣也都賣到若干萬部——我們大多數讀者就沉醉在這里面！

把文學送到整個大眾的腦子裏去，這是大眾文學的整個問題。把已經讀封神三國以及「奇俠」「姻緣」之類的讀者奪取過來，這問題的一半固然還在文學的內容與形式上，而那一半，却未始不是出版上的問題了。前邊說：一般店員、學徒、小市民、工人以及農民等等之「不能」看到新文學的創作者，也就有一半是他們根本接受它不到手。

舉例說：一個內地小城市的店員，可以在賣百家姓的書店里買到趙五娘琵琶記，也許可以買到江湖奇俠傳。但買不到吶喊，彷徨。——即使書店放出一本來罷，但一見那看不慣的封面，裝訂，也就駭住了，不知是一部什麼天書。——再一個「即使」罷，即使他想買了，一看定價：六角，一元，一元半，琵琶記賣八個子兒一本，這，買不起！

所以，一本書的推銷方法，印刷外形，定價高低對於發行上都有那麼大的影響！站在文學的社會作用上說，忽視這個問題，是不應該的。——一般遺老遺少不管它，那些店員學徒，小市民，工人以及農民中的讀者不該奪取過來麼？

說到這里，我頗贊成一折書籍的印行方法了。我們不管發行者主觀上的作用如何，但它的結果是：第一，推銷的市場擴大而且深入；第二，印刷形式比較接近大眾；第三，價格降低到適合一般購買力。因此之故，有若干翻版的一折書的銷路會超過了原版。這，從街頭巷尾的書攤上可以看出。

也就因此之故，我認為新文學創作物要奪取大部份落後的讀者，用一折書的方法來印行，是目前一個最好的手段。

剛巧，書店里也正有這末樣一個需要，為了實驗這一個理想，便答應下這個文庫的編選工作。因為是基於這一理想而出發，編選的方法就不得不以這特殊的讀者——我們所應奪取的讀者做對象而稍有不同於一般的方法了。

第一文庫里二十位作家固然不能包括現代中國整個文壇，但這二十位作家的選定，是以他的讀者之多寡來取決的。因為本文庫的最大目的是如上所說在於奪取大多數的讀者——儘管如此，這二十位作家依然還可以概括了空際整個文壇的。

第二，每一作家的作品並非按其各個創作時代比例選出，而是以其作品對於讀者的利害為標準。如此中所選張資平之作品，偏重於初期，就是為了初期作品比較地少有毒害魯迅氏的散文偏於近作，也就是為了更有利於讀者。

第三，針對着這特殊的讀者的鑑賞能力，選稿標準就不同於一般。如魯迅集中不選狂人日記及在酒樓上等篇，而選阿Q正傳及祝福之類。

第四，因為這不是代表作選，故各家所選偏重短篇，而少截取長篇。好讓讀者多看些整篇的東西。第五，每集附有作者的自序或創作經驗之類及編者的題記，這是為了讀者進一步對於該一家其他作品閱讀上參攷的。

第六，為使讀者明瞭某一家最近之傾向，故作品目錄的編次是以最近的放在前面，倒編上去。而於各家最近諸作亦儘多採選。

計劃是這末計劃了，但編下來的結果，其缺點可更多了：

第一，書店所給的編選時間，前後只有三個月。收集材料就去了一個半月。以後兩個月是每三天一

冊，這樣急就編選，是自己不能安心的。

第二，本想借這機會多選些最有利於讀者的作品的。但如丁玲之某一部份作品，都買不到手。又以同一原因，蔣光慈的集子也就編不出來。

第三，這二十位作家的名單，也不是完全出於編者的意思。

第四，有些作品寫作時代不清，一時又查不明白，編排上就難免有些顛倒。

第五，因為時間急促，選稿不能有長時間的斟酌，連自己的標準有時都難合了。

第六，有許多在再版或其他原因一時買不到的書，未能收齊，致有許多已經選定的作品臨時抽去，更是無可奈何的事。

但因為這不過是個實驗，一切都待諸將來補救了。

編者 一九三六，三，一八。

## 題記

沈從文，湖南鳳凰人。當代的一個多產作家。他不是個學校出身，而是一個當過兵的。因為他是湘西人，又當過兵，所以他的前期作品中充滿了湘西地方色彩與軍隊生活。稍後作品，其題材極為複雜。真是上中下九流人物無不出現在他的筆下。但亦因此之故，對於這些人物的描寫，遂不能深入。

沈氏作品是有其獨創的風格的。在魯迅、茅盾等人之外，另成一派。在結構技巧上善於變化，造語用字上則簡鍊新奇。所以他的文章有一種誘人的魔力。但這種傾向的結果使他過重於技巧的精鍊，而使內容空虛浮泛了。如最近的八駿圖便是一例。

這裏對於他描寫各種生活的作品都選了一些。就是那模仿十日談而取材於舊傳說的新十日談（即月下小景）也選了一篇扇陀。

他的作品極多，已出版的有入伍後，蜜柑，好管閑事的人，阿麗思中國遊記，舊夢，一個天才的通信，阿黑小史，都市一婦人，虎雛，石子船，山鬼，龍朱，神巫之愛，旅店，篋君日記，長夏，一個女劇員的生活，老實人，十四夜間，從文集，從文甲集，月下小景，湘行散記，邊城，如蕤，某，入駁圖等。

編者



## 沈從文論

蘇雪林

五四運動以後的六七年中，北方有幾個作家頗引起讀者的注意，而使得一羣青年讀者特別傾倒的，則推那個年齡最輕而出身又有些奇異的沈從文了。這是一個以作品產量豐富迅速而驚人的作家。屈指他自從事文藝生活以來，至今不過八九年光景，而單行本著作，已有入伍後、密柑、好管閑事的人，阿麗思中國遊記、舊夢、一個天才的通信、阿黑小史、都市一婦人、虎雛、石子船、山鬼、龍、朱、神巫之愛旅店及其他，篁君日記、長夏、一個女劇員的生活、老實人、十四夜間，從文集、沈從文甲集、記胡也頻、月下小景等二十餘種；零星發表於報章雜誌者如記丁玲女士、湘行散記、邊城等也還有十來種。我們現在將他的作品總括起來則有以下的四類：一、軍隊生活，二、湘西民族和苗族的生活，三、普通社會事件，四、童話及舊傳說的改作。

現在先論他第一類作品。沈從文是當兵出身的，所以稔熟軍隊生活。像入伍後、會明、傳事、兵卒、伍、

夜，虎雛，我的教育等篇所寫人物都以軍人為典型，所記事跡也不過是軍隊間日常發生的瑣屑。像我的教育那篇描寫自己少時混跡軍隊的生涯，每日除上操以外，無非看審土匪，看殺頭，看捉逃兵，或在修械所看工人修械。情節原平淡無奇，不過我們讀着時很能感覺得一種新鮮趣味。這因為我們普通人民生活範圍狹狹，除了自己階級所能經驗到的以外，其他生活便非常隔膜，假如有一個作家能於我們生活經驗以外，供給一些東西，自然要歡迎了。所謂富於「異國情調」的詩歌小說得人愛好也是一個道理。但沈氏在軍隊中所處地位似乎比一般士兵優異。據卒伍那篇自述，他是在一個親戚軍官領率的隊伍中當學習兵，與營長連長兒子同居一處，正如世俗所諷嘲的「少爺兵」的資格。他沒有受過刻苦的訓練，沒有上過礮火，連天驚心動魄的戰線，也沒有經驗過中國普通士兵奸淫殺掠昇官發財的痛快，也沒有經驗過他們飢渴勞頓流離瑣尾的慘苦。所以所寫軍隊生活除了還有點趣味之外，不能叫人深切的感動。近來有一位署名黑炎的所著戰線上，頗為文壇所稱道。他的軍隊生活經驗較沈氏豐富，所以他雖顯明地受了沈從文這類文字的啓示寫成，却有出藍之譽。韓待桁批評沈從文這類文字道：「帶着遊戲眼鏡來觀察士兵的痛苦生活而結果使其變成了滑稽。」這話說得似乎不大公允。士兵生活誠然是痛苦的，但也有很舒服的。沈氏所過軍隊生活，原屬於後者一類，教他怎樣捏造呢？

黎錦明有水莽草，黃藥等篇，論者謂足以表現湘西的地方色彩。但黎氏以寫故事為首要目的，表

現地方色彩為次要目的，所以成功不大。至於沈從文則不然。他的旅店（一名野店）入伍後，夜，黔，小景，我的小學教育，船上，往事，還鄉，漁，對於湘西的風俗人情氣候景物都有詳細的描寫，好像有心要借那陌生地方的神秘性來完成自己文章特色似的。有些故事野蠻慘厲，可以使我們神經衰弱的文明人讀之為之起慄。像夜的那篇寫自己少時混迹軍隊時和同伴四個軍人寄宿某老人家，各講自己離奇的經歷。一個同伴說自己從前曾和一個住在沙羅寨的苗族婦人戀愛。婦人雖黑却甚美麗，她的丈夫是一個巫師。這軍人每夜必邀一個朋友去那巫師屋後樹林中與婦人相會。有一夜因為有點事不得早脫身，便使朋友先去通知婦人，自己事畢立即赴約。

到了那裏，憑藉目光，看到婦人同朋友在一株大樹下棲在一處，像沒有知道他會來，心中非常氣忿。走攏去一看，才嚇慌了，原來兩個人皆為一個牙子扎透了胸脯，牙尖深深的固定在樹上，兩人皆死了。他不由得驚喊了一聲。那個兇手，那個頭纏紅巾同魔鬼常在一塊的怪物，藏在林裏陰慘的笑了。像一個鴟梟，用那詛人的口，向他說：「狗，回到你營裏去告給他們，你那懂風情的夥伴，我給他一牙子永遠把他同婦人連在一塊了。這是他應得的一種待遇。」他先是為那奇突的事情所恐怖，到後來是為這暗中的嘲弄所憤怒，且明白那夥計是在一種誤會中代替了自己遭了這苗人的毒手，他就想跑進深林去找尋這個東西。但是，進去時，已經不知到什麼地方去了。他走回營去報告時，這人家已起了火，火焰燭天，這火就是巫師放的，他完全明白。

又像漁的那一篇寫兩個宗族間械鬥的情形道：

在田坪中極天真的在相以流血為樂，男子向前作戰，女人則站到山上吶喊助威。交鋒了，棍棒齊下，金鼓齊鳴，軟弱者斃於重擊下，勝利者用紅血所染的中纏在頭上，牙尖穿着人頭，唱歌回家，用人肝作下酒物，此尤屬諸平常的事情。最天真的還是各人把活捉俘虜拿回，如殺豬把人殺死，洗刮乾淨，切成小塊，用香料攪入，放大鍋中把文武火煨好，抬到場上，一人打小鑼大喊吃肉吃肉，百錢一塊。凡有歎氣漢子不知事故想一嘗人肉走來試吃一塊，則得錢一百，然而更妙的却是在場的一端也正如此喊叫，或竟加錢至兩百文。在吃肉者大約也還有得錢以外，在火候鹹淡上加以批評的人。

據說湘西沅水上游，和川黔邊境一帶有許多苗、獠民族和漢族雜居在一起，惟其生活習慣與我們大不相同。沈從文是湘西人，又曾在黔邊軍隊混過幾年，對於苗族生活比較別人多知道一些，故他的作品關於苗族生活的描寫要佔一部分。這種描寫，許多人稱為作者作品特有的色彩，也似乎為作者自己所最得意，觀其常引「龍朱」二字可知。但以我個人的觀察，則較之湘西民族生活之介紹似遜一籌。我們現在以龍朱與神巫之愛為例。這兩篇故事大致彷彿，可說是姊妹篇。龍朱與神巫同是苗族中的美少年，同為許多青年婦女所傾心而莊矜自持，後來同為一個極美少女所感而陷入情網；同有一個愚蠢而頗具風趣像 Don Quixote 裏的山差邦託的奴僕。故事是浪漫的，而描寫則是幻想

的特別對話，歐化氣味很重，完全不像腦筋簡單的苗人所能說出。像神巫之愛裏五羊知道主人思慕某女郎，自願充媒介人而主人不許時的一段對話。

主人，差遣你蠢僕去做你所要做的事吧，他在候你的命令。——僕

你是做不到這事的，因為我又不願意她以外另一人知道我的心事。——主

五羊喋喋不已，堅欲充任斯役，主僕又有一段對話：

你舌頭的勇敢恐怕比你的行為大五倍。——主

主人，說，金子是在火裏鍊得出來的，僕人的能力要做去才知道。——僕

神巫既見所思慕的女子呈現於前，便向她求愛道：

我的主人，昨夜裏在星光下你美麗如仙，今天在日光下你却美麗如神了……神啊，你美麗莊嚴的口輔，是應當為命令惡人而開的，我在此等候你的伸喚。我如今是從你眼中望見天堂了。就立刻入地獄也死而無怨……我生命中的主宰，一個謬登天堂用口噴了神聖的尊嚴的惡人行為如果引起了神聖的憤怒，你就使他到地獄去吧。

作者原想寫一個態度爛雅辭令優美的苗族美男，然而却不知不覺把他寫成魯易十四宮庭中人物了。又苗族男女戀愛時喜作歌辭互相唱和，其歌辭雖非我們所能知，但想也不過和楚辭九歌巴歛舞歌，六朝民間樂府，劉禹錫所擬竹枝詞，以及今日所採集的延蟲歌，狼獾情歌，嶺東戀歌，容音情歌。

大同小異不意在沈從文筆下寫來，却都帶着西洋情歌風味。像神巫所唱：

歌人的星我與你并不相識

我只記得一個女人的眼睛，

這眼睛曾為淚水所溼

那光明將永遠閃耀我心。

又：

天堂門在一個蠢人面前開時，

徘徊在門外這蠢人心竇不甘：

若歌聲是啓開這愛情的鑰匙，

他願意立定在星光下唱歌一年。

本來大自然雄偉美麗的風景，和原始民族自由放縱的生活，原帶着無窮神秘的，美，無窮抒情詩的風味，可以使我們這些久困於文明重壓之下疲乏麻木的靈魂，暫時得到一種解放的快樂。我們讀到這類作品，好像在沙漠炎日中跋涉數百里長途之後，忽然走進一片陰森蒼鬱的樹林。放下肩頭重担，拭去臉上熱汗，在如茵軟草上躺了下來。頃刻之間，那爽肌的空翠，沁心的涼風，使你四體鬆懈，百愛消散，像喝了美酒一般，不由得沈沈入夢。記得從前讀過法國十九世紀大作家夏都伯里陽（H. A.

Chateaubriand) 的名著阿達拉 (Atala) 海約 (Berd) 等關於美洲北部未開闢時土人生活的描寫，頗感此等妙趣。但夏氏曾親赴美洲遊歷，對北美蠻族的風俗習慣曾下過一番研究功夫，所以其書雖然富於浪漫氣分，實非嚮壁虛造的故事可比。至於沈從文雖然略略明白一些「花帕族」「白面族」的分別，能假描寫神巫做法事的禮儀，那能夠知道他們男女戀愛時特殊的情形，而他究竟沒有到苗族中間去生活過，所有敘述十分之九是靠想像來完成的。許多地方似乎從希臘神話，古代英雄傳說，以及澳洲、非洲、豔情電影抄襲而來，雖然另有用意——解釋見後——初讀尚覺新奇，再讀便味如嚼蠟了。最近發表的「新十日談」序曲月下小景，還是以苗族中間英雄美人做題材，意境也沒有超過龍朱和神巫之愛。不過篇幅很短，所取又是散文詩體裁，使讀者陶醉於故事的淒厲哀豔的情緒之中，不暇去苛求它的「真實性」。以文筆論，這倒可算沈從文一切苗族生活介紹之中最優秀的一篇。

關於第三項作品題材，極為複雜。以中上階級而論，則報館的編輯，官廳的小科員，大學教授，大學男女學生，亭子間裏潦倒文士，官僚，軍閥，資本家，土豪，下台後終朝拜佛唸經而又幹着男女秘密勾當的政客，假作畫經暗地養着姘夫的太太，爭妍取憐妖淫百出的姨太太，驕貴如太子公主的少爺小姐……都曾在他的文字中間留下了一幅剪影。以下等階級而論，則像船夫，廚子，僕役，草頭醫生，小店主，邊城旅店的老板娘，私娼，野雞，荒村的隱者，老農夫，小販子，運私者，木匠，石匠，建築工人，獵人，漁夫，強盜，土匪，兵士，軍隊中的伙夫，勤務兵，劊子手……也曾在他的作品中當過一度或數度的主角。不過作者對

於寫作題材雖然這麼「貪多」而他人人生經驗究竟不怎樣豐富，他雖極力模擬他們的口吻舉止，解剖他們的氣質，妍究他們職務上特別名稱，無奈都不能深入。他所展露給我們觀覽的每個人物，僅有一副模糊的輪廓，好像霧中之花似的，血氣精魂，聲音笑貌，全談不上。我們若把茅盾的春蠶，林家鋪子，丁玲的法網水魯迅的風波，祝福，阿Q，正傳等篇，和沈從文作品並讀，便可以辨別出寫作工力的差異來。這就是說茅盾等人的作品好像一股電氣震撼讀者心靈。沈從文的作品，則輕飄飄地抓不着我們癢處。

童話有阿麗思中國遊記上下兩卷。這是根據英國加樂里 (Carroll) 阿麗思漫遊奇境記

(Alice's Adventure in Wonderland) 而寫作的。上卷寫阿麗思與兔子約翰，儼喜先生到中國遊歷，發現中國許多腐敗情形。下來則寫阿麗思由上海大都市到了他湘西的故鄉，看到湘西許多野蠻風俗。這是沈氏著作中最失敗的作品，內容和形式都糟。正如他自己序文中所說「我不能把深一點的社會沈痛情形融化到一種天真滑稽裏，成為全無渣滓的東西，諷刺露力乃所以成其淺薄。」又說「在本書中思想方面既無辦法，要救濟這個失敗，若能在文字的美麗風趣好好設法，當然也可以成爲一種大孩子讀物。可惜這個又歸失敗。蓋藉近於天才，美麗是力，這大致是關乎所謂學力了。」這算是他還有自知之明的話。新近稱為改變作風的月下小景——原名新十日談——體裁模仿意大利 Baccaccio 的十日談 (Decameron)，借一羣偶然聚集某處的旅客在消遣漫漫長夜或無聊光陰



的方便談出一個個故事來。題材取之唐釋玄暉所撰法苑珠林中知度論，大莊嚴論，生經，長阿含經，樹提伽經，起世經，五分律，太子須大拿經，雜比喻經等。或把不完全的故事寫成完全，或把幾個並非同出一經的小故事連綴一處成爲一個大故事，或把故事中人物性格改變了賦以現代人的靈魂血肉。裏面如扇陀，慷慨王子，尋覓一個農夫的故事，愛慾寫得都很動人。不過作者存心模仿十日談體裁，把每個美麗如詩的故事，放在騾馬馱子，珠寶商人，市僧，農夫，獵人口中說出，我覺得很有些勉強。但這還可惡，最不該的是故事中間往往插進作家自己的議論或按上毫無意義的頭尾，將好好一篇文章弄成「美中不足」。有人說沈從文是一個「文體作家」(Stylist)。他的義務是向讀者貢獻新奇優美的文字，內容則不必負責。不知文字可以荒唐無稽，神話童話和古代傳說正以此見長——而不可以無意義。月下小景這本書無意義的例子我可以舉出幾個來。像尋覓那篇，地青年爲了有所不滿足拋棄家財和嬌妻遠赴朱苗國。朱苗國王爲了有所不滿足拋棄王位而遠赴白玉丹淵國。二人努力的結果，知道宇宙的字典永遠沒有「滿足」。這二字的存在，要想快樂除非你自己能「知足」。故事寫到這裏本可以戛然而止了。但作者爲要使故事由本人口中敘出起見，又把那個國王和青年打發上「尋覓」的道路。並把他們一生的運命支配在到處飄泊之中，這豈不成了蛇足麼？或者我們的作家以爲「知足」是東方嬾人思想，永遠追求真理，才是現代人精神，所以要給故事這樣一個結束。不知道文章的結構是要前後相稱的。像裁製衣服一樣，你起頭既裁成一件寬袍大袖的東方方式衣服，後來